

海东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四号）

——全市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海东市统计局

海东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5 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全市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市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全市常住人口²中，0-14 岁³人口为 309407 人，占 22.78%；15-59 岁人口为 856391 人，占 63.04%；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192673 人，占 14.18%，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137830 人，占 10.15%。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上升 0.88 个百分点，15-59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4.87 个百分点，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4.00 个百分点，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3.57 个百分点。

表 4-1 全市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龄	常住人口	比重
0-14 岁	309407	22.78
15-59 岁	856391	63.04
60 岁及以上	192673	14.18
其中：65 岁及以上	137830	10.15

二、县区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各县区常住人口中，15-59 岁人口比重在 65%以上的分别是乐都区、平安区、互助县，在 60%-65%之间的是民和县，在 60%以下的分别是化隆县、循化县。所有县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均在 7%-14%之间。

表 4-2 各县区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

地区	0-14 岁	15-59 岁	60 岁及以上	
				其中：65 岁及以上
乐都区	16.39	65.58	18.03	12.87
平安区	19.13	65.76	15.11	11.05
民和县	23.68	62.36	13.96	10.12
互助县	19.66	66.01	14.33	9.82
化隆县	30.28	58.47	11.25	8.25
循化县	31.88	57.09	11.03	8.18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和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离开户口登记地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外出不满半年和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 0-15 岁人口为 328234 人，16-59 岁人口为 837564 人。